

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

绵中法〔2022〕52号

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设立园区巡回法庭、园区法官工作站的通知

各基层人民法院，本院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，更好地落实市委建立“亲清政商”关系工作要求，服务保障“园区提质”“企业满园”行动，市中级人民法院大力践行“一线工作法”，主动延伸司法职能，决定设立园区巡回法庭、法官工作站，提供“零距离”法律服务，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设置范围

各基层法院结合实际，在辖区内至少设立1个园区巡回法庭；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高新区、科技城新区党群服务中心分别设立1

个法官工作站，并确保园区巡回法庭与法官工作站驻点、服务辖区不重复。

二、人员保障

（一）园区巡回法庭人员保障。各基层法院结合人员情况，在园区巡回法庭至少配置1名员额法官、1名法官助理(书记员)。各基层法院院长、副院长要大力践行“一线工作法”，带头到园区巡回法庭提供法律咨询、调解矛盾纠纷、审理典型案件。

（二）园区法官工作站人员保障。市中级人民法院设立的法官工作站，分别配备1名员额法官、1名法官助理（书记员）。法院院长带头延伸司法服务职能，每年至少开展两次企业大调研大走访活动，主动下沉企业蹲点调研2次，掌握服务园区企业发展的一手资料，主动解决制约企业发展的难点、堵点。

三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构建诉与非诉对接的新生态。在线上、线下对园区巡回法庭、法官工作站驻点值班时间、值班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进行公开、公示，便于辖区企业、群众掌握。驻点人员根据工作安排，每月至少2次到巡回法庭、工作站工作，开展来访企业现场答疑、矛盾纠纷现场调处等工作，并充分发挥诉调对接作用，分类建立工作台账，跟踪矛盾纠纷解决情况，形成矛盾纠纷解决闭环，构建诉讼和非诉讼对接的新生态，助推园区内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打造调解员法治实训的新平台。建立辖区园区企业、

人民调解员沟通平台，找准调解员基层治理、调解工作“痛点”，驻点法官对脱产调解员开展“法治实训”，逐步提升调解员权威性和社会信任度。同时，建立法官“嵌入式”“导师”培训制度，随时现场、远程辅导调解员，共同解决涉企业矛盾纠纷，为园区企业提供更加权威、更加专业的司法保障。

（三）创建延伸司法服务的新实践。加强园区巡回法庭、法官工作站信息化建设，通过链接法院机关大本营、24小时自助法院，将多项公共法律服务整合到驻点数字终端，实现各项公共法律服务智能化，为园区企业提供近端及远程的公共法律服务。同时，驻点法官不定期开展走访调研、法治巡回讲堂、案件巡回审判等活动，及时了解企业实时司法诉求，对企业存在的法律风险进行现场说法，并向企业推送典型案例、司法建议，提供“订单式”司法服务，精准回应企业司法需求，推动企业合规、健康、快速发展。



